

管理者的声音

校园论坛

游泳课不妨“必修”

■张全林

近日,一则新闻引起了笔者的关注。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共有1461名四年级小学生,在暑假里免费学习游泳,并通过了培训考核。上虞区教育局体育局体育科科长相关负责人称:“还有530多名小学生,因为各种原因没能参加游泳暑假班,将在10月底前,安排课余时间补课。”上虞区的做法值得我们点赞。

如今,防溺水事故一直是相关部门长抓不懈的一项重要工作,也从侧面反映出很多孩子还不会游泳。一个孩子如果连基本的生存技能都不具备,不管其他方面多么优秀,恐怕也很难算得上综合素质高。由于怕输在起跑线上成为“共识”,学习的压力使许多孩子“玩”的能力在萎缩,户内

化、虚拟化、封闭化成为常态,长此以往,并不利于孩子生存技能和综合素质的提升。

上虞区免费教小学生游泳,提高孩子自救能力的做法,无疑能从源头上遏制学生溺水事件的发生。其实早在2007年暑假,上虞区就开始免费培训小学生游泳。在广大学生中普及游泳安全知识和游泳技能,实现学生人人会游泳这样的小目标,其意义并不小,是实实在在的素质教育之举。

对孩子的成长来说,只盯着考试的分数,是捡芝麻丢西瓜的短视行为。利用假期,组织孩子们玩起来,玩得有用,是提高生存技能、增强体能、拓展想象力、释放个性、丰富智慧的需要。合理安排时间,让孩子们玩好,实现紧张与松弛的循环,调整好精神状态,也有利于避免厌学

情绪的滋生。组织孩子们练习游泳就是一个值得推广的好方法。

每年的暑假,都是溺水事故多发期,究其原因,主要在于孩子们缺乏游泳技能。为保障中小学生安全,创新宣传模式、全面排查隐患、狠抓关键环节、用教训提醒督促家长切实履行监护责任,多管齐下筑牢防溺水安全网,这些工作都是有效的防范措施。但是,最聪明、最有效的办法,莫过于教会孩子们游泳。

要减少学生溺水身亡事故的发生,有组织地进行游泳训练势在必行。我们不仅要让学生学会游泳,还要教会自救的本领,这是促进中小学生学习健康的必修课,更是教育者对生命尊重的体现。根据国家《义务教育体育与健康课

程标准》的明确规定,学生在一年级、二年级就应该学习蛙泳的基本动作,在三年级、四年级就应该完成一定距离的蛙泳练习,在五年级、六年级就应该在基本掌握蛙泳技术的基础上提高相应的速度,在七、八年级就应该在掌握并运用蛙泳技术的基础上,学习并掌握其他泳姿。

当前亟须形成教育部门、体育部门、社区和家庭相结合的网络,为青少年参加体育活动提供选择,使不同经济条件、家庭状况的孩子获得平等参加体育活动的机会,从而实现学生体质水平和安全生存水平的大幅提升。

上虞区的做法不妨深化一步,推广之,把游泳课列为适宜学段的必修课,提升为必须达标的课程。

强化责任 细化措施 全力维护校园安全

■金湖县教育局局长 戴书丛

学校安全重于泰山。金湖县教育系统始终牢固树立校园安全思想,在县委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县委安委会的关心指导下,不断加大投入,创新举措,强化监管,全县学校安全工作平稳有序,无安全责任事故发生,不断巩固省级“平安校园建设示范县”的创建成果。新学年,我们要进一步将学校安全管理工作做深、做细、做实,全力维护教育系统的安全、和谐,为全县安全工作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增强安全意识, 全员参与安全管理工作

一是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工作责任制。每位班子成员及科室负责人挂钩联系1—2所学校,定期对学校安全管理工作进行督查检查。二是全面落实学校主体责任。通过召开安全工作专题会议,签订安全主体责任承诺书,督促学校全面落实“一必须五到位”工作要求。三是强化安全主题教育。扎实开展学校开学安全第一课、安全教育周、安全活动月等系列安全教育活动。不断加强学校安全管理人员、重点岗位人员安全管理能力的专项培训。一年来,我局6次召开学校安全工作专题会议,对不同时学校安全工作形势进行分析研判,通过强化认识,突出重点,提前部署,有效应对,始终绷紧校园安全这根弦。

夯实工作基础, 不断提升安全保障水平

一是完善农村学校保安配备。针对农村小学(幼儿园)保安配备严重不足、年龄偏大等问题,我局联合公安部门进行了全面摸底调研,并形成《关于尽快派驻农村小学、幼儿园专职保安的请示报告》提交县政府,经县政府办公会议讨论通过,按镇财政负担40%、县级财政奖补60%的方式解决了经费问题。目前,全县38名专职保安经县保安公司培训合格,已全部到岗。

二是完善物防技防设施。各学校对照学校重点部位和区域安全技术防范设施配置标准,不断加大投入,配齐配强技防物防设施。累计安装校门口防冲撞石球354个、防撞柱70根,安装减速带264米,各学校、幼儿园防暴头盔、防护盾牌、防刺背心等“八小件”配备全部达标,累计投入资金355.6万元。

狠抓措施落实, 显著增强安全防范能力

一是强化隐患排查整改。按照淮安市教育局和县委安委会的工作要求,全县各学校扎实开展隐患排查工作,做到平时排查与集中排查、全面排查与重点排查、非专业排查与专业排查“三结合”。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认真梳理归类,建立台账,按照“一个问题,一名领导,一套方案,一抓到底”的原则限期整改、公示,做到有数据可查、有记录可查、有档案可查,确保学校安全隐患得到及时消除。

二是严格规范校车运行。我局严格执行《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强化岗前和常规培训,全面落实人员责任,强化校车运行过程监控。全年累计召开部门联席会议4次,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联合督查校车运行线路2次,开展部门联合检查2次,排查整治校车运行隐患81条,校车运行规范有序。截至目前,全县开通校车运行线路10条,服务学校8所,校车已安全运行1000余天,未发生一起安全事故。

三是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各校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中小学幼儿园应急疏散演练指南》要求,幼儿园坚持每季度一演练,中小学坚持每月一演练,常态化开展防震、消防、食品安全、校车安全等主题演练。一年来,全县学校共开展各类演练200多次,受教育学生达8万人次。

四是强化校园周边环境整治。一年来,县教育局在县委、公安、城管、文广新、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大力支持下,配合下,多次对校园周边环境进行专项整治。依法取缔南湖二中、实验初中、实小、育才、枫叶学校等校园周边非法占道经营商店及流动摊贩。同时强化学生上学、放学等重点时段对学校周边的巡查,坚决制止非法食品流动摊贩设摊并向学生兜售食品的行为。

新学年,我局把学校安全工作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一是狠抓安全主体责任的落实,大力培育“主体责任落实示范学校”;二是不断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责任落实,牢固树立“抓业务也要抓安全、管教学也要管安全”的思想;三是加快推进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实现关口前移、精准监管、源头治理、科学预防。

基层聚焦

句容: 学校安全管理责任状“一诺千金”

本报讯(通讯员 王云华 王健明)句容市教育局主要负责人日前与70所中小学、幼儿园(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签订2018—2019学年度学校安全(综治平安、法治)工作目标管理责任状。

据悉,责任状考核期直到2019年8月31日,后期市教育局将对签订责任状的单位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面考评,对成绩突出的单位、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凡发生食物中毒、意外重

伤亡及经济损失在3万元以上的火灾、爆炸和1万元以上的设备被盗事故,以及因学生意外事故处理不力而导致越级上访等事件,在考核时实行一票否决,并按《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有关条款严格问责。

句容市各校则结合岗位实际逐级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层层落实安全责任。各校组织人员对学生宿舍、食堂、厕所、围墙、锅炉房、图书馆、实验室、危化

品柜、煤气燃气设施、消防设施、供电设施、防雷设施、校园周边环境等要害部位和重点场所进行“地毯式”排查,对安全隐患迅速整改。同时加强门卫管理,把好校园安全第一道关;加强食堂管理,保证师生饮食安全。各校还精心上好安全教育课程,有针对性地对学生

进行法律法规以及文明出行、安全用电、预防火灾、森林防火、防食物中毒、防意外伤害、防溺水、防交通事故等安



为增强全体师生的消防安全意识,提高师生逃生、自救的能力,淮安市周恩来红军小学南校区近日举行消防安全疏散演练活动,并邀请消防队员向全体师生讲解消防安全基本常识。图为消防队员向师生展示如何使用灭火器。 咸高军 朱一珠 摄

一线快讯

溧水推广“一键报警柱”守护校园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 曹阳)近日,南京市溧水区公安分局争取区政府专项资金支持,在全区所有中小学及幼儿园统一安装了“一键报警柱”,旨在提高校园安全紧急事件的处置能力,保障校园安全。目前,该区已安装101根“一键报警柱”,为校园提供了一条便捷的可视化应急报警通道。

据了解,该“报警柱”由报警器、警灯、定位装置和微型摄像头等组成,柱体四周及校园大门内外全在其监控范围内,约1.2米高的位置设有一个圆形紧急报警按钮。“当校园内发生紧急情况时,求助者按下按钮,报警声响鸣后可在‘黄金救助时间’内得到他人救助,辖区派出所接到报警信号后能够迅速定位现场位置,并第一时间组织民警处置警情。”溧水公安分局相关负责人说。

“一键报警柱”利用传统报警模式和IP图像结合,能实现远程可视化报警,有效地改善接警效果,紧急情况发生时可快速组织疏散、自救。

淮安中学举行防空防灾紧急疏散演练

本报讯(通讯员 房春东)为创建平安校园,进一步强化全校师生安全意识,提高师生应急自救能力,江苏省淮安中学近日举行了防空防灾紧急疏散演练活动。

为确保此次演练的效果,淮安中学制定了详细的演练方案,在师生积极配合下,活动按预定方案有条不紊地进行。第一次警报声响起,各班班主任指挥学生迅速抱头、闭眼,就近躲避在课桌下,用双臂或坐垫等柔软物品保护好头部,尽量蜷曲身体,降低身体重心。第二次警报声响起,师生进入防空防灾紧急疏散演练环节,各班学生在班主任和安全员的带领下,有序撤离到安全地带。

淮安中学历来重视安全工作。此次演练使师生进一步了解了防空防灾的应急处理办法,增强了应对风险的忧患意识,提高了应急自救能力。

东台市台南小学举行法制安全教育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李国林 朱霖)“法制同行,安全相伴。”为切实增强广大师生的法制观念和防范意识,有效预防和减少校园安全事故和少年违法犯罪行为,东台市梁垛镇台南小学日前举行法制安全周教育活动,为孩子们营造一个健康安宁的成长环境。

该校结合《道德与法治》课程,将法制教育与行为习惯养成教育等主题活动相结合,多层次、全方位开展法制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创造守法规范、平安的良好氛围。学校利用周一国旗下讲话及每天晨会时间,对学生宣讲《道路交通安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学校还聘请法制副校长进行预防违法犯罪教育和交通安全知识教育,组织“我健康 我快乐”“珍爱生命”等主题教育班、队会,鼓励班级办好法制安全教育主题板报,开展“我守法,我平安”征文竞赛活动,使学生辨是非、明事理。

泰州多措并举确保学生乘车安全

本报讯(通讯员 杨晓青)针对个别地区仍然存在“黑车”接送学生问题,泰州市教育局近日采取有力举措确保学生上下学乘车安全。

一是加强领导。全市教育部门层层建立学生上下学乘车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专门处室具体负责学生上下学乘车安全工作,为确保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提供组织保障。

二是落实责任。明确家长是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的第一责任人,通过与家长签订乘车安全责任书、印发带签名回执的告家长书、召开家长会或家长座谈会等,落实学生上下学乘车安全

的责任。

三是强化宣传。通过国旗下讲话、班会、观看交通安全视频短片、邀请交警到校开展交通安全第一课、组织学生集体签名拒绝乘坐“黑车”等活动,告知学生

和家长乘坐“黑车”的危害,提醒学生不要乘坐“黑车”。

四是全面摸排。对所有学生上下学乘车情况进行摸排、统计,详细了解学生上下学乘车情况,为每一名学生建立上下学交通档案。

五是严格督查。加大上下学时段校园及周边的值班巡查和专项检查,一旦发现学生乘坐“黑车”情况及时予以劝阻和制止,并立即通报公安机关。

仪征开展秋季校车安全专项检查

本报讯(通讯员 顾道勇)为进一步加强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接送学生车辆的安全管理,保障学生出行安全,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仪征市校车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近日组织开展校车安全专项检查。

检查组一行首先来到仪征市汇通公司,现场检查车辆安全管理台账、驾驶员安全教育资

料,听取汇通客运公司负责人的工作汇报。随后,检查组现场检查新城中心小学,对该校运营校车进行了实地查看,检查每一辆校车是否符合安全运行条件、是否定期参加年检,并对校车的行车记录仪、车辆座位数、核载人数、安全锤、灭火器、安全带等设备进行了重点检查,详细询问了运营校车在学生安全保障方面所采取的措施。同时,检查组还

向校车管理公司人员、车辆驾驶人开展行安全教育,督促和教育驾驶员要严格遵守道路交通法规,坚决杜绝未取得校车驾驶资格的驾驶人驾驶校车,不得开“带病”校车上路。

检查组还前往金升外国语学校,检查了该校接送学生车辆安全运行情况,要求该校对车辆状况、运行过程、运行线路、乘车学生安全管理和教育全方位监管到位,确保接送学生车辆安全运行。